

## 消防處與獲授權人士的聯絡會議摘要

日期：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

時間： 下午三時

地點： 消防處消防安全總區會議室

### 討論事項：

#### 1. 《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572章)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已通過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正式落實《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572章)。預期執法部門屋宇署及消防處會在首十年完成檢查9,000幢於一九八七年前建成的目標綜合用途樓宇，然後檢查3,000幢住宅樓宇。屋宇署及消防處在根據第572章執法時，會採取務實和靈活的做法。此外，假如樓宇擁有人在根據第572章進行改善工程時遇有困難，可向香港房屋協會的「樓宇管理維修綜合計劃」申請技術支援和財政資助，亦可向屋宇署的「樓宇安全貸款計劃」申請貸款。

#### 2. 有關就新發展計劃呈交消防裝置圖則事宜的擬議新安排

有關方面已就提供「諮詢服務」的建議成立工作小組，成員包括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有限公司、香港工程師學會、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測量師學會和消防處的代表。

#### 3. 超高層建築物建築地盤的防火措施

有關方面正草擬「超高層建築物建築地盤的防火措施」的指引。

#### **4. 圖形符號出口指示牌**

消防安全標準諮詢小組之下成立的工作小組已就圖形符號出口指示牌的設計擬備資料文件。有關問題會在消防安全標準諮詢小組的下次會議提出討論。

#### **5. 尚未領取而存於消防處的一般建築圖則**

消防處已就長時間沒有人領取的圖則的處理程序徵詢法律意見。爲了收回申請人欠交的消防證書費用，律政司會代表消防處發出警告信，提醒申請人若仍欠交費用和不領取證書，有關方面會展開法律訴訟程序。

另一方面，關於那些尚未領取而存於消防處的圖則，消防處會於短時間內向申請人發信，提醒他們若在指定時限內仍不領取圖則，該等圖則會予以銷毀。

#### **6. 樓梯增壓系統**

消防工程師學會（香港分會）和香港工程師學會（屋宇設備分部）合辦的「樓梯增壓系統」研討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成功舉行。消防工程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和香港建築師學會將進一步探討這個課題，以決定會否再爲業界安排研討會。

#### **7. 燃料缸室的設計**

消防處已發出一份名爲「應急發電機的燃料缸室選址及設計應該注

意的事項」的指引，並上載於消防處網頁「資料公布 – 防火安全」項下。

**8. 在完成假天花之前的花灑裝置規定的巡查標準及安排，以遵辦英國防損委員會規則**

消防處會與有關的各方人士成立工作小組，致力找出最佳及務實的方法，以解決問題。

**9. 火警警報範圍**

消防處最近就警鐘誤鳴的事宜進行檢討，並在檢討中就減少警鐘誤鳴數目和減低對樓宇佔用人造成的滋擾提出一些緩和措施。消防處會訂定詳細策略，以落實這些建議。消防處亦會提醒獲授權人士，裝有花灑的商業樓宇及酒店樓宇項目在發生事故時，出事樓層的下一層及上兩層的火警警報須啓動鳴響。

**10. 提供火警警報電腦傳送系統的服務以及保養及操作該系統**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起，已有四個服務供應商開始提供火警警報電腦傳送系統的服務以及保養及操作該系統，有關資料已上載消防處網頁「最新消息」項下。

完